

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503室
承辦人：陳進劼
電話：(02)2752-0643
傳真：(02)2778-1514
電子信箱：info@ctga.net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國操騫字第10500000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00010A00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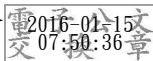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中華民國體操協會105年度有氧體操C級裁判講習會」，敬請函轉各單位踴躍報名參加，並逕依權責辦理參加人員公假登記或課務派代事宜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體總輔字10500000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日期及地點：105年1月22至24日，假臺北市麗湖國民小學（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363巷8號）舉行。
- 三、檢附實施辦法及報名表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篤行國民小學、臺南市中區進學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苓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會



C _學務105/01/15 08:00



1050000361

有附件